

一、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【共同部分】

該系設有學士班、社會學碩士班及教育社會學碩士班 3 個班制，能因應社會變遷與高等教育環境之變化，循此進行組織調整，以規劃該系特色，並設計相關課程，值得肯定。

該系遵循創校宗旨，以「慧道中流」為核心理念，秉持「探索社會趨勢，掌握多元就業能力，堅持社會公義，培養專業社工人員」之教育宗旨，並配合校級、院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以規劃該系之課程架構，訂定核心能力與檢核機制，基本上皆合理而適切。

除既有的社會學、社會工作、教育社會學之課程規劃與教學外，亦能透過相關活動之參與，體現校園宗教人文之陶冶，並培養關懷社會與批判思考的精神，能符應該系的創設旨趣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該系學士班下設「社會學組」與「社會工作組」2 組，一方面延續創系以來社會學理論研究的特色；另一方面又發展「社工專業」，能符應當前社會對社工人力之需求，也為學生開創更佳的就業機會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該系僅有 12 名專任教師，且學術背景較為多元不易聚焦，卻要承擔 1 個學士班（下設 2 組）與 2 個碩士班的教學，難免「備多力分」，較不易組建縝密而有力的師資團隊。
2. 該系目前僅呈現課程架構圖，未能清晰展現課程地圖，有待改善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1. 學士班之課程設計，不論「社會學組」或「社會工作組」之必修及必選修學分數皆偏多，不免降低學生自由選修的彈性。

2. 由於「校通識課程」(40 學分)與「院基礎課程」(12 學分)加總後占畢業總學分數高達四成以上，壓縮該系的專業課程結構，尤其選修課程之規劃與設計空間亦不足，難以滿足學生的需求，同時也影響學生專業知能的養成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宜衡酌現有與未來的人力及資源條件，審慎思考更適切的班制結構及發展取向，建議增聘師資或由現有師資轉型並開發新專長，使團隊更能聚焦整合，以發揮綜效。
2. 宜參考他系或他校課程地圖的設計，改善各班制課程地圖之呈現，以供學生修課參考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1. 宜思考學士班降低必修、必選修學分數之可能性，以使學生有更多自由選修彈性。
2. 宜適度調降校通識課程及院基礎課程的必修學分數，以不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三成為原則，以滿足學生的需求及其專業知能的養成。

二、教師、教學與支持系統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【共同部分】

該校注重教師教學知能、研究能量的成長，因而採取諸如教學經驗分享、減少授課時數、補助出席學術會議、研究獎勵、留職停薪進修及彈性薪資等措施。此外，該系教師也能夠秉持跨領域科際整合的精神，除發揮原有學術專長之外，也開發新的研究教學領域或第二專長，並不定期以讀書會、教師成長團體及 Facebook 網頁，交換教學研究心得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該系教師教學採多元方式呈現，如學士班自 102 學年度起開設「畢業製作」的必修課程，並舉辦獨立專題研究報告發表會，透過師徒制與共同學習平台，以研究論文、社區或事件之深度報導及調查、個人旅遊及傳記或生命史報導等，養成學生獨立研究的能力，亦可檢核其學習成效。

為因應社會發展趨勢，並考量學生就業需求，該系於 103 年獲考選部通過畢業生之學位證書具備社會工作師應考資格，其教學方向朝專業多元化與證照化調整。

【社會學碩士班、教育社會學碩士班部分】

102 年應用社會學系合併教育社會學研究所，形成社會學與教育社會學分組教學之情況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該校雖針對教師的教學與研究知能建立支持系統，惟目前在提升教師教學知能方面的措施尚不夠積極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1. 自 104 學年度起，該校推動全校學生實習 80 小時，且因該系正式成立社會學及社會工作 2 組，造成從 102 至 103 學年度實施 2 年的「畢業製作」必修課程被取消，使得原先立意及成效良好的師徒制與共同學習平台難以為繼，間接影響學生獨立研究能力之養成及教師評估學習成效之檢核。

【社會學碩士班、教育社會學碩士班部分】

1. 教育社會學研究所與該系合併後，雖劃分為「社會學」與「教育社會學」分組教學的狀況，卻未見其進行多元跨領域的整合及相關的特色發展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宜採取更積極之措施以提升教師教學知能，如設立教師專業成長獎勵辦法。

【學士班部分】

1. 宜再慎重評估「畢業製作」繼續開設及運作的可能性，以利學生獨立研究能力的養成。若開設此課程而致增加教師指導學生的負擔，宜向該校爭取放寬此課程學分數之採計或酌予補助鐘點費。

【社會學碩士班、教育社會學碩士班部分】

1. 宜重新調整碩士班的課程結構，進行多元跨領域的整合，並配合在地社會發展，以凸顯該系碩士班的特色。

三、學生、學習與支持系統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【共同部分】

該系分析學生的組成，以中、南部居多，且學生之家庭背景經濟弱勢比例偏高，申請就學貸款者約占三分之一，瞭解學生及家長對教育的期望後，該系特別重視研究與實務並重，強調就業能力與學用合一，加強證照考試與就業取向，積極培養學生國際移動能力。

該系依該校招生整體計畫進行招生工作，為使新生能儘快適應校園生活，並能預防或因應可能發生之狀況或問題，乃提出啟航、導航、診斷、預警、補救及追蹤等 6 階段輔導機制，以全面增進學生適性學習與生活輔導之績效。

該系利用點名制度、期中預警制度及補救教學等 3 大措施，分析並掌握學生課業學習表現，其中透過 TA 培訓，一方面幫助教學，另一方面協助教師追蹤學生的學習狀況。

該系於新生入學時，即進行生涯興趣量表之施測及 U-CAN 就業職能診斷，進行學生就業選擇、規劃及輔導，同時設計「典範大師講座」、「校園學習角」及「星雲師院」等學習輔導與策略性之支持作為，企圖將生活力、學習力及生命力融合為一，培養學生多元思考，強化自我反省的認知，增進社會參與及溝通能力，最終以提升職場競爭力為目標。

該系對身心障礙學生支持系統規劃方面，完整且確實實施，如善用校內資源教室，更安排個人助理協助障礙生，包括課後輔導、伴讀及抄寫課堂筆記等。此外，為加強學生生活輔導，增進師生關係，自 100 學年度開始實施雙導師制度，藉以提升學生輔導品質。

在畢業生追蹤機制上，該系利用學校之畢業生流向調查及就業滿意度調查，建置畢業生資料及流向，進而瞭解與評估畢業生在職場的表現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該系對於學習成效不佳的學生雖有提供學習與支持系統，但其成果仍有改善空間。
2. 該系目前僅運用學校對畢業生流向及就業滿意度調查等資料，但未能直接掌握畢業生流向及改善意見之回饋。
3. 該系對休學、退學及轉學之輔導紀錄內容，未能加以整理分析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宜針對學習成效不佳的學生，提供適切的學習與支持系統，如爭取學校教學卓越計畫經費，以補助課業輔導機制。
2. 宜直接建立畢業生聯絡及回饋機制，並強化系友會的實質功能，以利與畢業生保持良好互動。

3. 宜針對有休學、退學及轉學傾向之學生，進行預防輔導，及早掌握學生之動向，以改善休學、退學及轉學之情形。

四、研究、服務與支持系統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【共同部分】

該系旨在培養兼具社會學觀點、社會工作就業、證照導向及社會行政等多方學習取向，在現今強調跨領域知識整合的社會中，相當具有特色。尤其在社會學的基礎上發展社工專業這部分，更能顯現與一般社工學系的差異。

101 至 103 學年度，該系教師發表國內外期刊論文共 31 篇，平均每年每位教師發表篇數為 0.86 篇，而在科技部與教育部的研究計畫部分，則有 17 案，平均 1 年約有 6 案，以全系 12 位專任教師的比例觀之，其研究表現與國內同領域系所相當。

關於該校對該系師生研究提供的協助與支持方面，尚稱合理，其中在獎勵制度部分，訂有「南華大學獎助教師發表報紙文章辦法」。此外，該校還制定連續 3 年獲科技部專題計畫者，可減授 4 個鐘點數之獎勵，皆顯示出該校對教師研究的支持，而該系於 101 至 102 學年度亦有多名教師獲得減免鐘點之獎勵，表現優良。

除研究之外，該系教師也積極投入學校行政服務，在研發處、國際及兩岸交流處、學務處等單位兼任行政工作，於學校貢獻頗多。

該系教師亦積極指導學生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，歷年來獲得補助的件數已累積甚多，師生努力成果，值得肯定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該系教師中有 3 名列為社工組教師，雖有多篇研究論文發表，然檢視 101 至 103 年度的期刊論文，卻僅有 1 篇發表於社工

類相關刊物（臺灣社會福利學刊），尚待加強。

2. 該系未訂定教師留職留薪進修辦法，在積極鼓勵教師提升研究能量層面，有待加強。
3. 關於教師研究室之空間，目前仍有 2 位教師共同使用 1 間研究室的現象。

（三）建議事項

【共同部分】

1. 宜鼓勵社工組教師，多發表社工領域之相關論文，並投稿至社工專業期刊，以提升該系社工組的學術能見度。
2. 宜向學校建議設置教師定期休假制度與留職留薪進修辦法；並向校方建議將一定比例的研究計畫管理費回饋至系上及教師，鼓勵研究計畫的申請及承接。
3. 宜向校方積極爭取空間，提供教師獨立研究室，以利研究能量之提升。

五、自我分析、改善與發展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【共同部分】

該系能針對學生的特質提出多項計畫，如小革命計畫等，以因應具體的情況，同時廢止 URST 課程架構，顯示該系擁有良好的分析與反應能力。

針對整體性社會結構與該校辦學理念的需要，該系自設立以來一路展現出「應變」與「應戰」的精神，就學士班或碩士班之班制不斷進行增設與整合的調整，發展為目前的學士班（含社會學組與社會工作組）、社會學碩士班及教育社會學碩士班等「一系兩所」的架構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【社會學碩士班、教育社會學碩士班部分】

1. 目前研究生以在職人員為主，上課時間多安排在週末或晚間，研究生也較少到校參加學術活動，對於學術研究的態度與習慣之養成，尚有不足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【社會學碩士班、教育社會學碩士班部分】

1. 宜適度安排研究生參加學術演講及相關活動。此外，前次評鑑建議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及論文發表能力，仍宜持續強化相關訓練，並持續鼓勵研究生參加學術活動。

註：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、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。